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公司”、“华贸物流”）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5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5 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__5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以上议案需提请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事项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5 号）。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经过三年的运作已经届满。提名吴春权、陈宇、徐林秀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以上议案需提请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__5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经过三年的运作已经届满。提名韩刚、林树、张泽平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以上议案需提请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__5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吴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聘任吴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赞成__5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刘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聘任刘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赞成__5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 2023 年 1 月 17 日在上海召开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将审议以下议案：

-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3、《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4、《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5、《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上述事项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2-066 号）。

表决结果：赞成__5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特此公告。

2022年12月31日

董事候选人简历:

吴春权，曾任黑龙江省七台河市发改委投资计划科科长，市建委副主任、建设局副局长、城建管理监察支队支队长，中国华通集团计划投资中心业务协调部副总经理，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主任、纪委办公室(监察室)主任、党群工作部(党委办公室、维稳信访办公室)主任、纪委副书记，总部机关纪委书记，中国铁路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中国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

陈宇，历任江苏恒通国际货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远空运江苏公司总经理助理，中海环球空运南京分公司总经理，华贸有限副总经理、成昌有限董事、本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徐林秀女士：历任中国铁路物资武汉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钢铁事业部部长、进出口部部长，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钢铁事业部副总经理、资源开发处处长、运营管理部副部长，中国铁路物资武汉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中国铁路物资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部长（信息化办公室主任），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部长（信息化办公室主任），中铁物总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部长（信息化办公室主任）等职务。现任中国物流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安全环保部）总经理。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韩刚先生，历任上港集团振东集装箱码头分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兼上港集团振东集装箱码头分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兼上港集团振东集装箱码头分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

林树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南京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会计学系主任。

张泽平先生，曾任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基础教育学院教师，华东政法大学国际法学院教师，中国驻马其顿共和国大使馆领事部负责人。现任华东政法大学国际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华东政法大学国际税法研究中心主任；兼任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仲裁委员会、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上海中联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上海阿莱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素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牛集团独立董事，苏州市科林源电子有限公司董事。

副总经理简历：

吴灏先生：曾任本公司市场开拓部副经理、市场拓展部承运人关系管理经理、上海空运出口订舱副经理、上海空运运力经理、全国空运运力总监、上海空运部副总经理、上海空运部代总经理、成都公司总经理、华东一区区域空运总经理、华东区域空运总经理、上海空运部临时负责人、空运管理中心负责人、重庆公司总经理。

刘景先生：曾任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干部、企业发展部规划发展处副处长、企业发展部副主任、办公厅(外事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全面工作)、办公厅(外事办公室)主任、办公厅(党委办公室、外事办公室)主任，大连万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中心综合部副总经理，新希望集团公共事务部副部长，新希望心喜商贸合伙人、副总裁、新希望绿品项目负责人，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公共事务部副总经理、办公室主任。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提名韩刚、林树、张泽平为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已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专长、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任职务等情况。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与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其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财务、管理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并已根据《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及相关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二、被提名人任职资格符合下列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关于公务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三）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规定；

（四）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五）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六）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证券研究报告执业规范》关于证券分析师兼任职务的规定；

（七）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规定的情形。

三、被提名人具备独立性，不属于下列情形：

（一）在上市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二）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或者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上

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四) 在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

(五) 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六) 在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在该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七) 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六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八) 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具备独立性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候选人无下列不良纪录：

(一) 近三年曾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二) 处于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期间；

(三) 近三年曾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两次以上通报批评；

(四) 曾任职独立董事期间，连续两次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次数占当年董事会会议次数三分之一以上；

(五) 曾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发表的独立意见明显与事实不符。

五、包括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未超过五家，被提名人在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任职未超过六年。

六、被提名人林树具备较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现任南京大学财务会计学教授。

本提名人已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核实并确认符合要求。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特此声明。

提名人：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1日